

◎受用具足第十九

- 1.本品顯彼土所有眾生，福德無量，故感得「受用種種，一切豐足」。又以智慧神通故，「宮殿、服飾、香花、幡蓋莊嚴之具，隨意所須，悉皆如念」。並從飲食、衣服、住所三方面，明其受用具足。
- 2.「隨意所須，悉皆如念。」「應念現前，無不具足。」諸受用物，圓具萬德，無欠無餘，故曰「無不具足」。彼此無礙，正顯事事無礙法界。「清淨安穩，微妙快樂。」

◎德風華雨第二十

- 1.本品顯極樂世界之德風華雨功德莊嚴。內容分四：(1)風樹演法。(2)隨風散香，不起塵垢。(3)德風觸身，樂同滅盡。(4)花雨莊嚴。
- 2.德風徐動，寶樹寶網，風鼓妙音，說微妙法。風送妙香，香具萬德，眾生為德香所薰，自然不起塵勞垢習。風妙觸體，自然安樂和諧，樂同漏盡。此乃以香為佛事。
- 3.極樂言晝夜者，只是順此方之習俗。如《要解》云：「彼土依正，各有光明，不假日月，安分晝夜。且順此方，假說分際耳。」又《疏鈔》曰：「彼土既無須彌，又無日月。常明不昏，晝夜無辨。唯以華開鳥鳴而為晝，華合鳥棲而為夜也。」又慈恩《彌陀通贊》曰：「華開金沼，化生（指蓮池化生之人）為天曙之情。鳥宿瓊林，菩薩作時昏之想。」諸說皆同旨。又《圓中鈔》更進一解曰：「以花開鳥鳴為曉，蓮合鳥棲為夜，竊恐猶是凡聖同居淨土氣分，與穢土將忘未忘之間。以眾生者，多帶業往生故。若上之三土，則無此相也。」

p.464 line 3【要解】《阿彌陀經要解》卷1：「言晝夜六時出和雅音。則知淨土亦不以鳥棲為夜。當知實無晝夜。假說晝夜。良以蓮華化生之身。本無昏睡。不假夜臥故也。」(T37,p.368,c5-8)善導《觀無量壽佛經疏》卷4：上品中生「逕時七日即得無生。言七日者，恐此間七日，不指彼國七日也。此間逕於七日者，彼處即是一念須臾間也。」(T37, p. 274, b28-c2)良忠《傳通記》：「判彼九品所逕日時。諸師不同。懷感智憬等諸師。許彼國土日夜劫數。誠當所責。有師云。佛以此土日夜說之。令眾生知（云云）。今謂後

釋無失。且以四例助成：一者彼佛身量若干由旬。不以彼佛指分疊為彼由旬也。若不爾者。應似如須彌山長大之人。以一毛端為其指節。故知不以佛指量說佛身長短。何必以淨土時刻說華開遲速耶。二者如尊勝陀羅尼經說。忉利天上善住天子聞空聲告。汝當七日死。時天帝釋承佛教勅。令彼天子七日勤修。過七日後。壽命得延（取意）。此是人中日夜而說。若據天上七日者。當於人中七百歲。不應佛世八十年中決了其事。九品日夜亦應同之。三者法護所譯經云。胎生之人過五百歲。得見於佛。平等覺經云。於蓮華中化生在城中。於是間五百歲。不能得出（取意）。璟興等師以此文證此方五百歲也。今云。彼胎生歲數既依此間說。九品時刻有何別義不同彼耶。四者若據彼界說九品者。上品中生一宿。上品下生一日夜。即當此界半劫一劫。若許爾者。胎生疑心者。尚逕娑婆五百歲。而速得見佛。上品信行者。豈過半劫一劫。而遲開蓮華耶。有此理故。後釋無失（已上）。靈芝云。一小劫者。亦據此土增減為言（已上）。」

◎寶蓮佛光第二十一

- 1.本品顯國中寶蓮重重無盡不可思議功德。內容分六：(1)花滿世界。(2)花有百千億葉。(3)花光明無量。(4)摩尼妙寶放光映飾。(5)花量不等。(6)花放光、光出佛、佛放光，為眾說法，法益殊勝。
- 2.深顯事事無礙，重重無盡不可思議法界。佛界中蓮，從佛心生，蓮花放光，光現多佛，佛復放光，說法度生。深顯重重無盡，極樂舉體是事事無礙不可思議法界。

◎決證極果第二十二

- 1.本品總顯諸往生者，內無取捨分別，故外感遠離分別之境。無分別故，清淨平等，故唯受最上快樂，住正定聚，決證極果。彌陀本願，究竟圓滿。
- 2.往生之人，皆入正定之聚，決定成佛，極顯彌陀大願，不可思議。文乃彌陀第廿九「住正定聚願」，及第十二「定成正覺願」之成就。此實為彌陀全部本懷之鵠的，無量妙行之聖果，智悲方便之極則，度生大願之究竟也。
- 3.「若已生，若當生，皆悉住於正定之聚。」當生極樂者，皆悉建立往生之

正因；依此正因，必得往生之果，必然一生補佛；故曰「決定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也。彌顯彌陀大願之深廣。是則不但已生極樂者，住正定聚，必證菩提。乃至現在當來一切將生極樂之人，但能發菩提心、一向專念，能與彌陀本誓相應者，雖居穢土，仍是具縛凡夫，但亦已住於正定之聚，決證菩提。是誠超情離見，不可思議，絕待圓融，究竟方便也。

4. 《無量壽經起信論》結前經義，消歸自心；論曰：「如上種種莊嚴，種種佛事，無所從來，亦無所去。如水中月，如畫所現像，如幻所化人，皆以佛神力故，隨眾生心而出現故。當知一切眾生所有神力，本與如來無二無別；特無大願大行，發起勝因。不覺不知，沈淪永劫。若能一念迴光，方知家業具在。如入寶山，取之無盡。如遊香國，觸處蒙薰。要須親到方休，慎勿半途而廢。」

p. 468 line 3【雪廬老人眉註】昏闇與夜並皆苦悶；劫數便有壞空；標式名號則有彼此，因起貪著。

p. 471 line 1【三聚】參考本書 p.283（三種說法）

	俱舍論	智度論	妙宗鈔	釋摩訶衍論		
邪定聚	造五無間業	必入惡道	博地凡夫	十信前	十信前並十信	十信前
不定聚	二聚之間	不定	發心修行未不退者	十信	三賢十聖	十信三賢
正定聚	初果以上之聖者	必入涅槃	得不退者	三賢十聖	大覺果	十聖

《觀無量壽佛經疏妙宗鈔》卷3：「若生安養。不論高下。五逆罪人臨終十念得往生者。亦得不退。故云皆正定聚。」(T37,p.210,c24-26)

p. 472 line -4【唐譯】（唐譯）阿難！彼國眾生，若當生者，皆悉究竟無上菩提，到涅槃處。何以故？若邪定聚及不定聚，不能了知建立彼因故。 (T11,p.97,c16-19)（魏譯）佛告阿難：其有眾生生彼國者，皆悉住於正定之聚。所以者何？彼佛國中無諸邪聚及不定之聚。 (T12,p.272,b8-10)（宋譯）若有善

男子、善女人，若已生、若當生，是人決定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於意云何？彼佛剎中無三種失：一心無虛妄，二位無退轉，三善無唐捐。

(T12,p.323,a22-26)

p.472 line -3【了知建立彼因】淨空和尚：『彼因』就是指成就無上正等正覺的正因，一定要住正定聚，『邪定聚』不行，『不定聚』也不行。『彼』是指西方極樂世界，『彼因』也就是往生、不退成佛的正因。特別講「若當生，皆悉住於正定之聚」，當生就是我們自己，都是住於正定之聚，這個很難得；換句話說，我們當來都一定成佛，念佛往生西方就是往生去作佛，就是決定證得無上正等正覺，也就是四十八願的第十二願「定成正覺」，一切眾生到西方極樂世界必定成佛，證得無上正等正覺。

《淨土十要·彌陀要解》卷1：「已願已生。今願今生。當願當生。正顯依信所發之願無虛也。非信不能發願。非願信亦不生。故云若有信者應當發願。又願者信之券。行之樞。尤為要務。舉願則信行在其中。所以殷勤三勸也。復次。願生彼國即欣厭二門。厭離娑婆與依苦集二諦所發二種弘誓相應。欣求極樂與依道滅二諦所發二種弘誓相應。故得不退轉於大菩提道。問：今發願但可云當生。何名今生？答：此亦二義。一約一期名今。現生發願持名。臨終定生淨土。二約剎那名今。一念相應一念生。念念相應念念生。妙因妙果不離一心。如秤兩頭。低昂時等。何俟娑婆報盡方育珍池。只今信願持名。蓮萼光榮、金臺影現。便非娑婆界內人矣。極圓極頓。難議難思。唯有大智方能諦信。」(X61,p.657,b18-c11)